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NAN NAN RESOURCES ENTERPRISE LIMITED

### 南南資源實業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29)

#### 管理重組計劃的最新情況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而作出。

茲提述南南資源實業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一日、二零一二年三月十二日及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一日之公告(「該等公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宣佈管理重組計劃之最新情況。本公司接獲昌吉管理局就通知管理重組計劃的最新情況所發出的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三日之函件(「六月十三日函件」)。本公司之新疆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三日晚上收到六月十三日函件，而全體董事會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十四日獲悉六月十三日函件。根據六月十三日函件，下列有關本公司凱源煤礦及澤旭煤礦之建議(「更新重組建議」)已提呈新疆維吾爾自治區煤炭產業結構優化升級工作領導小組辦公室作審批：

1. 本公司之凱源煤礦將改造及升級，而授予本公司之澤旭煤礦勘察權將終止；及
2. 本公司正進行開採活動之凱源煤礦之開採面積建議由1.1596平方公里增至4.12平方公里，估計煤礦資源約為131,180,000噸。

本公司並未獲告知更新重組建議的批准進程及執行進程之時間表以及更新重組建議的詳情，而該等詳情並未於六月十三日函件載述，故本公司已要求昌吉管理局就更新重組建議作出澄清及進行進一步磋商，以確保本公司利益受保障。

本公司預期更新重組建議(倘獲批准及執行)會對本公司造成若干程度之財務影響。倘獲有關政府機關批准，本公司將委聘合資格估值師於實際可行情況下盡快就建議的凱源煤礦之額外開採面積進行估值。

上述更新重組建議可能會或可能不會獲上述政府機關批准，因此該等重組建議可能會或可能不會進行。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本公司將就上述更新重組建議之任何進一步發展，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投資者。

承董事會命  
南南資源實業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王翔飛

香港，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羅方紅女士、王翔飛先生及關文輝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文顯先生、林家威先生及陳耀輝先生。